

四川大學交換學生申請須知

申請資格：

- 交換學生需為正式的全日制在校同學，原則上年齡不超過 40 歲。**為辦理手續和管理上的便利，我校暫不接收外籍學生和陸籍學生交換。**
- 我校招收交換學生沒有專業上的限制，只要是《四川大學招收港澳臺學生簡章》上所有專業均可選擇（不過最終是否通過需要學院審定）；
- 交換年級根據相關協定應該是最少有一年的在校成績的同學（即二年級以上）；

交換時間：

交換期限為一學期。春季學期為 3 月至 7 月，秋季學期為 9 月至 1 月。不可延長。

費用：

1. 住宿費：望江、江安校區入住宿舍 4 人間 1000-1200 RMB 元/人/學期。

注：學生宿舍安排或根據床位情況做調整。

2. 生活費：依個人消費習慣，一般 1000-1500 RMB/月。

申請步驟：

1. 向靜宜繳交推薦學生資料總表（附表 1，每校一份），word 電子檔
2. 獲得原屬學校推薦後，專案學生微信搜索小程序“四川大學港澳臺事務管理平臺”或網頁登錄 <https://gat.scu.edu.cn>，進入“學在川大”專欄，點擊“交換生申請”，輸入相應資訊進行網申。網申所需附件：

序號	資料清單	格式	核對
1	1 寸照片電子檔	JPG 檔上傳	
2	在校成績單掃描檔	按資料順序掃描成一個 PDF 上傳	
3	學生證掃描檔		
4	入境證件掃描檔（臺胞證或回鄉證影印件）		
5	研究生需提供研修計畫一份（一頁）掃描檔		
6	其他證明材料掃描檔（獲獎證書等）		